

山西能源学院教学质量监控中心

教质监字（2024）20号

山西能源学院 2024-2025 学年第一学期

评学评教工作通知

院属各部门、指导委员会、教学班级：

评学（教师评学）、评教（学生评教）是教学评价的一项重要工作，也是教学质量监控的一个重要环节，客观、公正、准确的评学评教是完善教学质量监控体系的基本前提，评学评教数据是学校进一步提升教学质量的重要参考依据。现将本学期评学评教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学评教原则

- 以评促教、以评促学。
- 各参评人员在评学评教过程中，必须采取实事求是的态度，客观、公正、准确地对学生、教师给予评价，反映真实状况。

二、评学评教时间

2024年12月9日-2024年12月27日

三、评教评学维度

1. 教师评学

- 参评人员：本学期有教学任务的教师；
- 评学对象：教师所授课班级；
- 评学内容：针对授课班级的学风、班风情况进行评价，包括学生在学习中的学习状态，学习完成情况，考勤及其它相关情况。

2. 学生评教

（1）参评人员：全体学生

教学方法、教态、手段；各教学环节（人才培养方案、备课、线上线下教学、实验教学、校内外实习、实训、课程设计、毕业设计（论文）、作业批改、课外辅导、考试考核等）效果评价等方面的评价、意见和建议。

3. 评学评教

（1）参评人员：《山西能源学院评教评学工作实施办法（2022年修订）》规定：

三、评教评学

（一）

四、评教评学



